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 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6,560,169.33	212,390,093.02	-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0,826,690.06	497,508,470.74	2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393,610.78	-68,153,619.74	70.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6,885,524.54	95,192,041.31	18.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00	-0.0370	239.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04	-0.0349	260.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8%	-0.65%	7.11%
总资产(元)	8,174,964,362.81	8,285,362,757.64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元)	3,216,361,419.63	3,075,515,707.64	4.58%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政府补助(包括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的政府补助)	71,262.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主营业务无关,且按照会计准则规定应计入当期损益,对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除政府补助外)	146,652.5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1,209,927.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827.95	
合计	161,520,099.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三)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0,422,077.29	-38.49%	主要是本期预付账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4,197,708.15	-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新增借款利息
在建工程	-170,586,395.87	-34.83%	主要是本期支付应付企业并购款
无形资产	106,826,690.06	34.33%	主要是本期摊销无形资产公允价值增加
预收款项	-28,706,203.37	-26.28%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预付账款增加
应付账款	-26,359,877.98	-64.35%	主要是本期应付账款支付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339,449.89	-69.86%	主要是本期没有增加理财产品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4,601.38	-43.78%	主要是本期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减少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7,373.13	-44.22%	主要是本期计提减值准备较多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945.47	208.73%	主要是本期公司处置固定资产
营业外收入	160,680,421.20	74033.37%	主要是本期公司收到政府补助增加
营业外支出	-112,261.44	-67.61%	主要是本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8,935.62	5603.68%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工程款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81,756.62	-136.23%	主要是本期支付的理财产品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13,478.37	-66.60%	主要是本期偿还借款利息

二、股东信息
(一) 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5,8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	--------	-----------------------	---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广州南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自然人	23.25%	98,533,969.00	65.53%	625,00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2.31%	58,000,000.00	0.00%	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2.15%	53,912,740.00	0.00%	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1.67%	41,816,315.00	0.00%	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1.37%	34,275,869.00	0.00%	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1.20%	30,096,564.00	0.00%	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1.17%	28,479,622.00	0.00%	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1.11%	27,770,414.00	0.00%	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0.85%	21,308,881.00	0.00%	0.00
陈耀华	境内自然人	0.75%	18,880,623.00	0.00%	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份持有者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种类	数量
广州南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8,533,969.00	人民币普通股	98,533,969.00
陈耀华	58,0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8,000,000.00
陈耀华	53,912,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912,740.00
陈耀华	41,816,315.00	人民币普通股	41,816,315.00
陈耀华	34,275,869.00	人民币普通股	34,275,869.00
陈耀华	30,096,564.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96,564.00
陈耀华	28,479,622.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79,622.00
陈耀华	27,770,414.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70,414.00
陈耀华	21,308,881.00	人民币普通股	21,308,881.00
陈耀华	18,880,62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880,623.00
汪磊	16,20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208,000.00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还原因导致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董事姓名	被质押日期	质押机构名称及质押数量

证券代码:002440 证券简称:闰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1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并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鉴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三年期限即将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6,500,095股公司股票全部予以注销。具体情况如下:

一、回购方案概述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1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3.9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分别于2020年7月20日、2020年8月4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号)、《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03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2021年7月16日,回购股份实施期限届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6,500,09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3034%,最高成交价为10.0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8.78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55,010,529.90元(不含交易费用),符合既定方案。

三、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的原因及数量
公司回购股份总数为26,500,095股,根据回购股份方案,回购的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如未能按股份回购完成后之36个月内实施前述用途,未使用股份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鉴于公司股份回购完成3年期限即将届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26,500,095股公司股票全部予以注销。

四、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150,500,000股变更为1,123,999,905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数量	本次变动后	占股本比例	本次回购后	占股本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191,558,390	65,635	191,522,755	17.46%	191,522,755	17.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958,941,610	26,434,460	932,507,150	82.54%	932,507,150	82.54%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6,500,095	26,500,095	0	0.00%	0	0.00%
总股本	1,150,500,000	26,500,095	1,123,999,905	100.00%	1,123,999,905	100.00%

五、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安排
本次注销全部回购股份事项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有利于提升每股收益水平,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结构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按照相关规定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以及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办理后续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等相关事项。
六、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6号

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54,911,853.70	954,911,853.70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528,529.26	-24,085,529.26	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534,036.98	46,534,036.98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9,342,727.79	-400,469,417.85	48.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16,361,419.63	3,075,515,707.64	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16,361,419.63	3,075,515,707.64	4.5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5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	-1.50%	0.00%
总资产(元)	8,174,964,362.81	8,285,362,757.64	-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权益(元)	3,216,361,419.63	3,075,515,707.64	4.58%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 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623,464.48	95,306,144.76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96,623,464.48	95,306,144.76
存货		
流动资产合计	96,623,464.48	95,306,144.76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其他应付款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法定代表人:邵建明 主管会计工作
负责人:叶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静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1,800,354.44	252,511,699.3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1,800,354.44	252,511,699.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六) 拟回购股份的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及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
公司本次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

按照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3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9元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333.33万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90%;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15,000万元、回购价格下限9元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666.67万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5%。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资金总额为准。

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回购除息之日起,相应调整回购股份数量。
(七) 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财务稳健,现金流充足,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181,420.64万元,其中货币资金200,594.69万元,应收账款133,218.76万元,负债合计214,731.63万元,资产负债率仅为18.18%(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公司实施本次回购不会加大公司财务风险。

(八)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 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然提前届满;
(2) 如果公司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九) 回购股份的实施条件
公司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5,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含)。若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人民币30,000万元、回购价格上限9元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3,333.33万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90%;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人民币15,000万元、回购价格下限9元进行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666.67万股,占本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45%。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及资金总额为准。

1. 若按本次回购数量上限3,333.33万股测算,且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期,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2. 若按本次回购数量下限1,666.67万股测算,若回购股份全部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并全部锁定期,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十) 管理层关于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经营、盈利能力、财务、研发、债务履约能力、未来发展影响和维持上市地位等情况的分析
1. 公司目前财务稳健,现金流充足,截至2024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1,181,420.6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940,854.11万元,流动资产652,546.79万元,其中货币资金200,594.69万元,应收账款133,218.76万元,2024年1-3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1.2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假设以本次回购资金总额的上限30,000万元计算,按2024年3月31日财务数据测算,回购资金约占公司总资产的2.54%,约占公司总资产的1.9%,占流动资产和流动资产的1.60%。
2. 根据目前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结合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发展前景,公司管理层认为: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本次回购后	
	数量(万股)	比例(%)	数量(万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1,558,390	16.60%	224,891,222	19.5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958,941,610	83.40%	902,108,778	80.42%
三、总股本	1,150,500,000	100.00%	1,126,999,900	100.00%

浙江闰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98,935.62	5,603.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181,756.62	-136.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13,478.37	-66.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996,299.37	-15.5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6,623,464.48	95,306,144.76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627,165.11	14,110,345.81

(二)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0861 证券简称:海印股份 公告编号:2024-24号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的通知。
(二)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
(三)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七名,实际出席七名,分别为邵建明、邵建文、陈文胜、潘射、刘恒、陈宏、杨栋锐。
(四) 会议由董事长邵建明先生主持。
(五)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审议,全体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 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26号)。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海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